

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

黔商院教发〔2023〕101号

关于2023届第二次毕业资格审核学生毕（结）业证书、学位证书领取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教务处已完成对2023届第二次毕业资格审核学生毕（结）业证书、学位证书的制作，根据今年毕业生离校工作安排，现将证书领取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取时间

2023年9月27日（星期三）9:00-17:00

二、领取流程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各班辅导员到教务处思齐楼119办公室领取第二次毕业资格审核学生毕（结）业证书、学位证书，辅导员必须到场。

（二）辅导员领取证书后，需确保学生今日校园毕业生离校申请中所有部门均已审批通过，才能将证书发放给学生。

（三）若因特殊原因无法返校领取证书的同学，需本人亲笔

写出“领取证书委托书”，并附上本人和代领人身份证复印件，经辅导员确认后方可进行发放。毕（结）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则上不组织邮寄（证书遗失不再补发，只可申请办理毕业证明书、学位证明书），如有特殊情况需要邮寄，需学生本人亲笔写出“邮寄证书委托书”，由辅导员寄出。

（四）若截止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仍存在因未办理完结离校清单手续未能领取的毕（结）业证书、学位证书，辅导员可制作签收登记表，将证书返还给教务处保管（思齐楼 119 办公室）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领取证书的委托书
2. 关于邮寄证书的委托书

